

瑞士签证所需资料——学生

材料名称	具体说明	
护照	1. 有效期在 6 个月以上的因私护照 2. 请在护照最后一页签名，中文姓名 3. 持换发护照者，需同时提供所有旧护照原件	
照片	1. 两寸白底彩色近照 4 张 2. 照片尺寸要求 35×45mm 3. 请在照片背面用铅笔写上自己的姓名	
身份证	1. 如是旧身份证请用 A4 纸复印 2 份 2. 如是新换发的身份证请用 A4 纸复印正反两面各 2 份	
户口本	户口本中所有成员页均用 A4 纸复印，无论是否直系亲属	
财产： 银行存款证明原件 及复印件，每人 金额在五万元 人民币以上	1. 可提供父母财产或本人名下财产 1. 如 18 岁以上无个人财产的在校生，可提供父母财产，户口本如不能体现和父母的亲属关系的，需要提供三方亲属公证，如能体现则无需公证 2. 如是提供父母财产，户口本不能体现和父母的亲属关系的，需提供三方亲属公证 3. 存款证明需为银行标准格式，有正确的英文译文，不可手写 4. 存款证明的有效期需冻结到团队回国之后 2 个月 5. 存款证明原件需递交使馆，使馆不予退还，到期自动解冻	
个人资料表	后附，请完整并准确填写	
学校准假信	1. 使用学校正规抬头纸打印，内容全部为英文 2. 准假信内容需包括：学校名称、学生所在系或班级、旅行时间、系领导或校长的签字以及电话，传真等 3. 后附样本供参考，见附件 3、4	
公证	18 岁以下的学生	1. <u>与父母双方同行，需提供：</u> A. 三方亲属关系证明公证，公证要以孩子为主申请人 2. <u>与父或母一方同行，需提供：</u> A. 三方亲属关系证明公证，公证要以孩子为主申请人 B. 不去的一方要出具同意书的公证 3. <u>与父母以外的非直系亲属同行，需提供：</u> A. 三方亲属关系证明公证，公证要以孩子为主申请人 B. 父母双方出具的同意书的公证 4. <u>对于单独成行者，使馆不予受理</u>
担保金	每人五万元人民币以上担保金	

其他补充材料	暂住证需提供原件
--------	----------

提示	1. 曾被任何国家拒签过的客人，需提供拒签说明，此说明可以是使馆的拒签信，也可以是申请人本人写的说明，中英文均可 2. 使馆有权在受理签证时抽取申请人到使馆面试，或要求申请人回国后到使馆面试销签 3. 使馆对户口本上身份为农民的申请人审查较为严格，拒签率高
----	--